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113年5月份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:113年5月29日(星期三)下午2時

地點:本所6樓會議室

主席:楊明玉主任 紀錄:陳怡錚

出席人員:詳簽到表

壹、上次會議紀錄:

主席裁示: 紀錄確定。

貳、會議決議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:

主席裁示: 准予備查。

參、各課室報告事項:詳會議資料(略)。

肆、主席(指)裁示事項:

- 一、轉達局務會議局長及上級長官指示事項:
 - (一)各單位召開委員會時,應依規定將會議文件中涉及個人資料部分適當隱匿,以避免個資外洩情形發生。
 - (二)請登記科將本局與稅捐單位跨機關協力宣傳地籍異動即時通,及近期之防偽詐精進策略等措施,報請中央參考。
 - (三)人事室宣導「市府員工零碳新生活運動」、「兼職相關規定」、「員工協助方案(EAP)問卷調查」及「主動繳回國旅卡退刷(退費)已撥款費用」,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知悉並踴躍參加相關活動。
 - (四)政風室宣導「公職人員迴避相關法規」及「資訊使用管理 安全」,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確實配合辦理。
 - (五)秘書室宣導「處理爭訟案件應於時限內登錄法律事務管理 系統」、「陳情系統缺失事項及相關規定」及「一般公文發 文處理時效」,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確實配合辦理。

- 二、函復法院之公文,應加強檢視其正確性。如涉及其他機關時,請以副本抄送權責機關,並於文內敘明其應配合查復之事項。
- 三、有關松山所分享北桃登記業務擴大交流參訪行程,請登記課 了解其執行方式,汲取經驗,作為明年辦理參訪中壢地政事 務所之依據。
- 四、本所與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及新北市汐止地政事務所共同 合作「跨縣市稽核作業計畫」即將邁入第5年,其計畫的延續 性及稽核型態是否改變,請登記課及測量課主動與合作所聯 繫並修正合作計畫,於下次會議報告。
- 五、請測量課調整會議報告事項,將未結案件原因依歸責事由加 以分類,以了解測量案未能於處理時限完成之原因。
- 六、有關土地損害賠償案件處理流程,除依本所訂定「土地登記損害賠償作業手冊」辦理外,另請測量課製作小卡隨案檢附提示,以利同仁在辦理過程中能符合規範並更有效率。
- 七、本所北投工作站預計於114年6月搬遷,請地籍資料課及行政 課預為規劃搬遷相關事宜,並掌握搬遷進度。
- 八、各單位陸續有新進人員,請妥為安排教育訓練課程,各主管 並應予以適當指導,以利同仁順利融入工作環境並提升專業 知能。
- 九、請用車單位確實做好使用管理,每次派車應按次填報行車紀錄,另避免有車輛閒置或低度使用情形發生。

散會:下午3時50分。

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113年5月所務會議簽到表

| 單 位 | 職稱 | 姓 名 | 簽 名 |
|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|
| 主任室 | 主任 | 楊明玉 | 台北通簽到 |
| 秘書室 | 秘書 | 陳平軒 | 台北通簽到 |
| 登記課 | 課長 | 楊秋燕 | 台北通簽到 |
| 測量課 | 課長 | 梁平 | 台北通簽到 |
| 地籍資料課 | 課長 | 王珠雀 | 台北通簽到 |
| 行政課 | 課長 | 林莉萍 | 台北通簽到 |
| 資訊課 | 課長 | 曾銘正 | 台北通簽到 |
| 人事機構 | 課員 | 廖真一 | 台北通簽到 |
| 主計機構 | 會計員 | 李志威 | 台北通簽到 |
| 政風 | 科員 | 鄭伊廷 | 台北通簽到 |
| 研考 | 專員 | 陳怡錚 | 台北通簽到 |

會議代碼: 1131023403